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贝因美 公告编号:2026-020

##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签署《重整投资协议》暨申请重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贝大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32,629,4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8%。其中,被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为131,106,171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98.85%。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金华中院”)已受理小贝大美控股前期提出的预重整申请,小贝大美控股及其预重整管理人将于2026年3月17日与金华仲裁委员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华联合”)签署《重整投资协议》,小贝大美控股于2026年3月18日向金华中院提交了重整申请书。

2.《重整投资协议》签署后,相关《重整计划》尚需提交债权人会议表决并经金华中院裁定批准,相关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如小贝大美控股后续重整成功,公司的控制权将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金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3.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小贝大美控股的上述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贝因美”)今日收到小贝大美控股《告知函》和小贝大美控股预重整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告知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预重整事项的基本情况及其进展

2025年7月16日,小贝大美控股向法院提交了预重整申请及相关证据材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申请预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2025年7月22日,金华中院向小贝大美控股发出《通知书》(2025)浙07破申3号),同意小贝大美控股的预重整申请,并指定浙江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金华安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大(金)律师事务所担任临时管理人,参与预重整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预重整预重整申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2026年1月23日,小贝大美控股的临时管理人向各债权人发布了《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预重整债权人会议通知》的公告,以非现场表决的方式组织召开小贝大美控股预重整债权人会议,提交债权人会议表决《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预重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预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

2026年1月30日,小贝大美控股预重整债权人会议表决期满,有特定财产担保债权组、普通债权组、出资人组分别表决通过了《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预重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预重整债权人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026年2月5日,小贝大美控股发布了公开招募和遴选重整投资人的公告,管理人决定采用公开方式招募及遴选意向投资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预重整招募投资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 二、预重整事项进展

截止2026年3月4日报名结束日,仅有金华联合一家报名,根据招募公告“若仅一家意向投资人报名且提交了合法有效的重整投资方案的,则其自动成为重整投资人”。管理人经审查金华联合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符合招募公告及预重整方案关于“重整投资人引入”的要求,具备合法有效性,且投资人及公司、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最终确认联合企业为小贝大美控股的重整投资人,并于2026年3月17日签署了《重整投资协议》。

2026年3月18日,小贝大美控股向金华中院提交了《重整申请书》。

### 三、重整投资人的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金华联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金阳光资产服务有限公司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701MAK7GN20J1  
4.注册资本:88,000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26年2月13日

6.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西关街道李渔路1313号金华信息经济产业园1幢1-704室南侧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浙江金阳光资产服务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0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28%;金华明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85,9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7.72%。

9.实际控制人情况:金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该合作企业的实际控制人。

### 10、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华联合与公司及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 四、《重整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重整投资协议各方

甲方: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  
乙方:金华联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丙方: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预重整管理人

#### (二)投资方案

金华联合将通过支付重整投资受让小贝大美控股股权的方式进行投资,取得小贝大美控股的全部股权。

(三)重整投资人资格的最终确定  
债权人会议通过重整计划(草案),且重整计划(草案)获得金华中院批准并作出裁定。

(四)投资金额及支付方式  
投资款的缴付条件:债权人会议通过重整计划(草案),重整计划(草案)获得金华中院批准并作出裁定,金华联合正式获得重整投资人资格;且本协议投资款已签署并生效。

1.金华联合应支付重整投资款为人民币捌亿伍仟陆佰万元整(¥856,000,000.00)。  
2.为确保重整成功,控制权过渡及贝因美可持续发展,金华联合合同额外提供人民币叁仟万元整(¥30,000,000.00)帮助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化解相关担保债务。

3.金华联合已在预重整投资人招募及遴选期间向管理人足额支付了投资保证金人民币捌仟万元整(¥8,000,000.00)至管理人指定账户,各方确认该名保证金在签署本协议后转为本次重整的履约保证金。

4.履约投资款转换为投资款的条件  
金华联合取得重整投资人资格并在重整计划(草案)经过金华中院裁定批准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投资款的一部分。

(五)陈述与保证  
1.金华联合保证缴纳的保证金/投资款来源合法合规,且有足够的能力按协议约定及时足额支付投资款并已提供充足的履约资金证明材料(银行存款证明等);具备充分的履约措施、履约能力、履约保障及化解履约风险的对策;本次投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准入等相关规定;无工商税务违规行为,无犯罪记录。

2.经营方案:根据金华联合前期提交的《重整投资方案》,重整成功后的新公司将保持业绩平稳增长,实行现代企业管理体系,引进先进的管理及经营理念,保持小贝大美控股及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的稳定经营,继续支持依法依规开展贝因美员工股权激励,全面优化资产、债务结构及经营能力,维护核心资产价值。

3.金华联合确认并承诺:重整后的小贝大美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取得股权之日起在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上市公司(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六)权利和义务  
1.若金华联合未能按协议约定足额缴纳重整投资款,或存在其他违约情形致使协议目的不能实现的,管理人对其已缴纳的保证金及其他已付款项不予退还,且有权取消金华联合投资人的资格,并重新进行公开招聘,另行指定其他重整投资人。

2.金华联合在支付投资款时,不得自行设置或单方提出限制付款条件,应在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45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全部款项。若金华联合未按重整计划草案足额支付投资款的,每逾期一日,金华联合应按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四支付违约金,至该笔投资款付清之日或金华联合的重整投资人资格被取消之日止。若逾期超过一个月的,管理人有权取消金华联合重整投资人资格,金华联合除支付前述逾期违约金外,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返还。

五、重整申请概述  
根据小贝大美控股、管理人及重整投资人签署的《重整投资协议》,小贝大美控股于2026年3月18日向金华中院提交了《重整申请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重整申请尚未被金华中院正式受理。

六、上市公司受到的影响和风险揭示  
1.小贝大美控股重整能否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重整进展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如小贝大美控股后续重整成功,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将变更为金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小贝大美控股、小贝大美控股重整管理人及重整投资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工作进展情况及及时通知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小贝大美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32,629,4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28%,其中,被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为131,106,171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98.85%。小贝大美控股所持公司股份存在高比例被质押、司法冻结或轮候冻结的情况,详见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3.小贝大美控股的第一大股东谢安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小贝大美控股的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李伟强均为本公司董事。除上述情形外,小贝大美控股与本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4.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小贝大美控股相互独立。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公司管理层将继续做好经营管理工作,保障公司稳健运营,小贝大美控股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或公司违规对其提供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5.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进展,督促相关方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郑耀辉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1.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预重整管理人《告知函》及相关附件。  
2.浙江小贝大美控股有限公司《告知函》。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98 证券简称:中水渔业 公告编号:2026-013

##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离任情况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19日收到董事李学林先生的辞职报告,李学林先生因退休,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李学林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李学林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学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但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董事会对李学林先生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前,李学林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

二、备查文件  
1.李学林先生的辞职报告;  
2.公司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水集团远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3

##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内容如下:

企业名称: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532013057  
发证时间:2025年12月19日  
有效期:三年

本公司系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可继续连续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即自2025年至2027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35 证券简称:楚天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9

##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的组成中,其中职工董事1名,职工董事由职工代表担任。

2026年3月17日,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会同工会委员会关于选举第九届职工董事的书面函。经民主推荐,选举王海燕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九届职工董事,并于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董事共同组成第九届董事会。

王海燕先生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董事、职工董事任职条件和条件,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42 证券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16

##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变更名称及其他工商 信息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龙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告知,其名称由上海龙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变更为上海龙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住所由“宝山顾村镇广西路1699号1510-1510-15”变更为“上海市崇明区竖新镇响铃湾88号”,经营范围由“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变更为“企业管理咨询”变更为“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名称:上海龙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268600000  
注册资本:74,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12月2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志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崇明区竖新镇响铃湾8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控股股东变更名称及其他工商信息,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不影响公司股权结构,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73 证券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6)008号

##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 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2026年1月23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或“本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2026年1月24日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就公司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资金  
公司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水晶光电A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公布之日起回购1,507.5565万股,其中34.2995万股已于2025年8月5日占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完成授予登记,剩余1,473.256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6%。

根据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拟受让公司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上限为1,473.2565万股,本次拟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上限为1,473.2565万股,涉及拟受让的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6%。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账户开立、股份过户及认购情况  
1.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户、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证券账户名称为“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5026285”。

2.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持股计划持有人总人数不超过347人,拟筹集资金总额上限为18,283.1008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合计认购额不超过18,283.1008万元,具体的份额根据实际出资缴款金额确定。本次受让回购股份的价格为1241元/股,受让回购股份数量为1,473.2565万股。

在实际认购过程中,本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中的17名(含)员工因离职或其他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股份46,506.5股,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认购人数为330人,实际筹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705.9675万元,实际认购股份为17,705.9675万股,实际认购股数为1,426.75万股,本持股计划实际认购情况未超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认购份额上限。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330位持有人的认购资金已全部实缴到位,以上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健验[2026]77号验资报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参与认购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存在向参与员工提供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

三、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6年3月1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所有公司股票1,426.75万股已于2026年3月17日非交易过户至“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占公司总股本的1.03%,过户价格为1241元/股。

公司第九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不超过48个月,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2026年3月19日)起计算;锁定期自本持股计划草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持股计划名下之日(即2026年3月19日)起计算。本持股计划标的股票分为两期解锁,每期解锁权益将依据对应考核年度公司业绩考核达成情况和持有人个人绩效考核结果分配至持有人,归属期间为公司公告2026年年度报告、2027年年度报告的次月之后,每个归属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关系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参与本持股计划,本持股计划未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安排。  
2.本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部分董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持股计划的董事长李夏云、创始人/董事林敏、董事兼财务总监王贻宇、董事兼副总经理FENGLEI LIU(刘雷雷)、职工董事王建华、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郑海、副总经理TANG KEN(唐健)、副总经理钱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韩莉,与本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人员外,本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本持股计划持有人持有的份额相互分散,公司相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作为持有人持有会议和管理委员会审议与其相关事项时将回避表决,任意单一持有人均无法对持有人会议及管理委员会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实施的股份员工持股计划均设置相互独立的管理机构,在相关实操事务等方面独立运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各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有者的权益将分别列账核算。  
4.本持股计划对公司的持股比例较低,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持股计划相关事项时,本持股计划相关股东已回避表决。  
5.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参与本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之间的交易相关提案时,本持股计

证券代码:603021 证券简称:ST华鹏 公告编号:2026-009

##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于2026年3月19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工作仍在进行中,为保障公司治理与经营连续性稳定,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延期换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相应顺延,公司将尽快推进相关换届工作,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在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忠实、勤勉履行义务和职责,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

特此公告。

山东华鹏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8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5

##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本行收到《苏州金融监管分局关于夏立军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董事任职资格的批复》(苏农金复[2026]25号),核准夏立军先生担任本行董事的任职资格。

夏立军先生的简历信息本行于2025年11月1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苏农银行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紫燕食品 公告编号:2026-013

##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7日和2026年1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名称及修订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公告。

近日,公司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变更后的相关信息如下:

名称: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3006470000  
注册资本:人民币42,000,000.00元  
法定代表人:袁建超  
成立日期:2006年09月09日  
住所: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食品生产经营;餐饮服务;酒店管理;物业管理;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品牌管理;从事许可类经营活动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金融信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餐饮服务;票务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紫燕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股票代码:002842 证券简称:翔鹭钨业 公告编号:2026-016

##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恢复审核 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报送了向深交所申请发行股票融资相关申请材料,于2025年10月20日收到《关于受理“东翔鹭”再融资审核材料的通知》,深交所对公司提交的发行股票融资申请材料予以受理。

公司根据深交所审核反馈意见,按照深交所审核要求,对申请材料进行了完善,并于2025年12月19日向深交所申请撤回本次发行股票融资申请材料,并于2026年1月16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撤回发行股票融资申请材料的通知》,深交所对公司撤回发行股票融资申请材料予以受理。

特此公告。

广东翔鹭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9日

证券代码:301213 证券简称:观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6

## 四川观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或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8日(星期三)14:30。  
(二)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18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3月18日9:15-15:00(含15:00)。

2.会议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锦湖路9号5栋1单元14层公司第一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魏巍先生  
6.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79,999,999股。  
1.出席会议股东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持有专项委托代理权的	人数(人)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直接投票	180	51,413,138	64.2664%
其中 网络投票	7	514,004.00	0.6437%
其中 网络投票	182	399,138	0.4989%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持有专项委托代理权的	人数(人)	代表股份数(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直接投票	184	1,379,138	1.7229%
其中 网络投票	2	980,000.00	1.2250%
其中 网络投票	182	399,138	0.4989%

3.出席/列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出席了本次会议,无法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电子通信方式参会,通过电子通信方式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视为参加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专项委托代表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与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

表决意见	代表股份数(股)	占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同意	51,326,838	99.8496%
反对	23,500	0.0467%
弃权	53,800	0.1046%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